

全球傳播與創新科技碩士學位學程【碩士班】

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科目名稱	必 群	規定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備註 (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
			上	下	上	下	
新媒體、科技與社會專題	必	3	V		V		
傳統與現代：台灣與亞洲國家案例比較	必	3		V		V	
國內實習	群	2		V	V	V	群修課課程 2 擇 1 修習
海外學習	群	1		V	V	V	群修課課程 2 擇 1 修習
合計		7~8					
本所最低畢業學分：24							
修課特殊規定： (一) 本學程學生須修習 24 學分，包括 2 門必修課 6 學分、1 門群修課 1~2 學分、以及選修課 16~17 學分。 (二) 學生可修習不超過 6 學分（含 6 學分）的學程外（含校外）選修課，惟校際課程應由學程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學生如修習台聯大系統學校同級或更高學制課程均以採計選修學分為原則。 (三) 華語中心的語文課不計算在畢業學分之內。							

辦公室電話：(02)2939-3091 #67007